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年产 350 万平方米纸质包装箱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淮安宜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9 年 12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350 万平方米纸质包装箱项目				
建设单位	淮安宜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	联系人	王**		
通讯地址	淮安经济*****以东				
联系电话	189*****	传真	---	邮政编码	223200
建设地点	淮安经济*****以东				
立项审批部门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淮管发改审备[2019]87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及代码	[C2319]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C2231]纸和纸板容器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245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依托现有		
总投资 (万元)	50	其中：环保 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40%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 日期	---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主要设备见表 2。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300		燃油（吨/年）	---	
电（千瓦时/年）	5 万		燃气（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其它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生活污水 240 t/a，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入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管网，经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尾水排入清安河。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原辅材料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1。

表 1-1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物料名称	单位	年耗量	规格/成分	备注
1	纸板	t/a	280	/	/
2	水墨	t/a	0.6	30~50%去离子水、42~48%苯丙聚合乳液、0.5~1%聚乙烯蜡、0.3~0.6%有机硅、1.5~3%丙二醇、8~15%颜料等	/
3	水性胶	t/a	0.3	10~20%2-羟基丙基淀粉、1~5%苯甲醇、1~5%阿拉伯树胶、1~5%乙二醇、1~5%磷酸淀粉、65~85%水等	/
4	铰钉	t/a	1.2	/	/
5	抹布	t/a	0.2	/	/

2、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 1-2。

表 1-2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理毒性
水性墨	苯丙聚合乳液是由苯乙烯和丙烯酸酯单体经乳液共聚而得的有轻微气味的混合色液体；固含量 30~40%；粘度 40~50 秒；pH 值 8.5~9.5；水中溶解度（重量比）：可用水稀释；挥发物重量百分比 50~60%；凝固点 0℃；沸点 760mmHg~100℃；蒸气压 20℃与水相同；以此为基料制成的水性油墨明显减少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量，能防止大气污染。不影响人体健康，不易燃烧。墨性稳定，色彩鲜艳，不腐蚀版材，操作简单，价格便宜，印后附着力好，抗水性强、干燥迅速。	不燃	急性毒性毒理学研究显示，相类似的物质的急性毒性十分低
水性胶	黏度 12.5cp；沸点约 100℃；熔点约 0℃；pH 值 3.1；比重 1.099（25℃）；稳定性：正常条件下储存稳定；分解产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不燃	急性毒性经口（LD50）>5000mg/kg(实验动物：老鼠)

3、主要设备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1-3。

表 1-3 主要设备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高速印刷机	/	台	1
2	自动粘箱机	/	台	1

3	自动捆绑机	/	台	1
4	模切机	/	台	4
5	圆模机	/	台	1
6	钉箱机	/	台	2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由来

淮安宜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7 月 19 日，注册资金 300 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纸箱生产、销售。该公司根据市场需求，结合自身发展需要，拟投资约 50 万元租赁位于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准路以北，飞耀路以东建筑面积为 4300 m² 的空置厂房，项目建成投产后可达到年产 350 万平方米纸质包装箱的生产规模。

本项目属于已建成项目，自建设行为终了之日起已超过二年，根据《关于加强“未批先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18 号）：（四）“未批先建”违法行为自建设行为终了之日起二年内未被发现的，依法不予行政处罚。

本项目为纸制品水性墨包装印刷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及第 1 号修改单中“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231 纸和纸板容器制造”，对应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 年修订）》（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1 号）“十二、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中“30 印刷厂；磁材料制品”全部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淮安宜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 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修订）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 年修订）等有关环保法规要求，特委托我公司就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经工作人员现场实地踏勘，结合现场的具体情况，依据有关环评技术规范，就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2、与产业政策、环境规划、用地规划的相符性

本项目为纸制品水性墨包装印刷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及第 1 号修改单中的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纸和纸板容器制造（C2231）。经查询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正）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中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类项目，未达到能耗限额；不属于《淮安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8-2020 年版）中限制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同时项目于 2019 年 6 月取得备案（淮管发改审备[2019]87 号），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3、工程内容及生产规模

建设项目投资 50 万元，建筑面积约 4300 平方米。建设项目主要从事纸质包装箱制造，年产纸质包装箱 350 万平方米，见表 1-4。

表 1-4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表

工程名称 (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环评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
纸箱生产线	纸质包装箱	350 万 m ² /a	8*300h

4、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建设项目自来水用水 300 t/a，来自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自来水管网。

建设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水体；建设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为 240 t/a，通过化粪池处理达到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入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管网，经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表 1 一级标准中 A 标准后最终排入清安河。

(2) 供电

建设项目用电量为 5 万千瓦时/年，来自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供电线路接入。

(3) 贮运

建成后原材料及产品进出厂均使用汽车运输。

建设项目公用工程一览表 1-5。

表 1-5 建设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建筑面积约 4300 m ²	租赁厂房北侧自西向东为印刷区和原材料堆放区，南侧为压切区、粘合区、成品半成品堆放区和整理区
公用工程	给水	300 t/a	来自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自来水管网
	排水	240 t/a	生活污水为 240 t/a，通过化粪池处理达到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入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管网
	供电	5 万千瓦时/年	来自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供电线路接入
	绿化	依托现有	/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250 m ²	位于一层北侧
	半成品仓库	750 m ²	位于一层南侧
	成品仓库	2400 m ²	位于二层
环保工程	废气	有组织	集气罩+15m 排气筒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无组织	加强车间通风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污水接管口	依托现有，规范化设置	满足《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要求
化粪池	依托现有，约 5 m ³ /d	处理后达到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雨污管网	依托现有	雨水管网和污水管网采取雨污分流制
固废暂存场	新建 5 m ²	安全暂存
危废贮存场	新建 5 m ²	安全贮存
噪声治理	降噪量 20 dB (A)	隔声门窗，减振底座等，厂界噪声达标

5、环保投资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0%，具体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1-6。

表 1-6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种类	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 (万元)	数量	环评设计能力
废气	集气罩+15m 高排气筒	6	1 套	1000m ³ /h
	车间通风		2 套	——
废水	化粪池	2	1 套	5 m ³ /d
	规范化接管口	5	1 套	——
	雨污管网		1 套	——
噪声	设备降噪、厂房隔声	2	——	降噪量 20dB (A)
固废	一般固废仓库	5	1 处	5 m ²
	危险废物仓库		1 间	5 m ²
合计		20	——	——

6、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建设项目职工 20 人，采用单班工作制度，每天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年总工作时数以 2400 小时计。

7、“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相符性分析见表 1-7、表 1-8。

表 1-7 项目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相符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名称	类型	规划级别	地理位置	相符性分析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废黄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	一级保护区：取水口上游 1000 米至下游 500 米，及其两岸背水坡之间的水域范围；一级保护区水域与相对应的两岸背水坡堤脚外 100 米之间的陆域范围。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以外上溯 2000 米、下延 500 米的水域范围；二级保护区水域与相对应的两岸背水坡堤脚外 100 米之间的二级保护区水域与相对应的两	距离一级保护区南侧约 3km

			岸背水坡堤脚外 100 米之间的陆域范围	
江苏淮安古淮河国家湿地公园（试点）	湿地公园的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		江苏淮安古淮河国家湿地公园（试点）总体规划中的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范围	距离保护区东南侧约 2.7km

表 1-8 项目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名称	红线区域名称	规划级别	红线区域范围		相符性分析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淮河入海水道(淮安市区)洪水调蓄区	洪水调蓄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	二级管控区为入海水道堤内范围。位于清浦区南部，濒临苏北灌溉总渠。包括清浦区越闸、唐桥、刘庄等部分地区	距离二级管控区北侧约 14.5km
蛇家坝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一级管控区为一级保护区，范围为：取水口上游 1000 米至下游 1000 米水域及其岸背水坡之间的陆域范围	二级管控区为蛇家坝干渠全线（二河至大运河）除一级保护区的水域以及两岸纵深 10 米陆域范围	距离二级管控区东北侧约 8km
二河(淮安市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一级管控区为一级保护区，范围为：取水口上游 1000 米至下游 1000 米，及其岸背水坡之间的水域范围及其与两岸背水坡堤脚之间的陆域范围	二级管控区为二河闸至淮阴闸段除一级保护区的水域范围和该水域与东岸纵深 100 米的陆域范围	距离二级管控区东北侧约 16km
北京路水厂废黄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一级管控区为一级保护区，范围为：取水口上游 1000 米至下游 500 米，及其岸背水坡之间的水域范围及其与两岸背水坡堤脚之间的陆域范围	二级管控区为市区杨庄闸-皮家渡段除一级保护区外水域范围和该水域与两岸背水坡堤脚之间的陆域范围	距离二级管控区东侧约 14km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厂废黄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一级管控区为一级保护区，范围为：取水口（E119°08'32"，N33°33'36"）上游 1000 米至下游 500 米，及其岸背水坡之间的水域范围和一级保护区水域与两岸背水坡堤脚之间的陆域范围	二级管控区为恒坝-涟水县界一级保护区以外水域以及该水域与两岸背水坡堤脚之间的陆域范围	距离一级管控区西南侧约 3km
废黄河(淮安市区)重要湿地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	淮安市区境内除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的废黄河水域及其南岸 30 米陆域范围	距离二级管控区东南侧约 11km
京杭大运河(淮安市区)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	京杭大运河淮安市区段，两侧至河堤外 100 米范围（城区部分两侧仅到河堤）	距离二级管控区东北侧约 5.5km
淮安古淮	湿地生		/	位于淮安市清河区，北靠	距离二级

河省级湿地公园	态系统保护		古淮河，南达深圳路，西傍福建路，东至青龙湖路，全部为二级管控区	管控区东南侧约2.7km
---------	-------	--	---------------------------------	--------------

由表 1-7、表 1-8 可知，项目距离最近的江苏古淮河省级湿地公园，距离保护区边界 2.7km。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内预处理后接管至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清安河，与生态红线区域无直接的水力交换关系。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要求，项目与生态红线相对位置关系见附图 4。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2017 年淮安市环境质量报告书》，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一氧化碳、臭氧、细颗粒物（PM_{2.5}）年均值分别为 0.015、0.027、0.081、0.856、0.101、0.044 毫克每标立方米，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和细颗粒物（PM_{2.5}）、臭氧年均值均超过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为不达标区；地表水环境劣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V 类水标准要求。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从总体上来看，我市大气环境污染类型还是以煤烟型污染为主，机动车尾气污染有所增加，细颗粒物污染仍然是影响城市空气质量的主要因素，但在夏秋季节，高温强辐射的天气条件下，臭氧污染逐渐显现。目前相关部门已制定相应的防止措施，稳步推进产能结构调整和优化，狠抓工业大气污染防治，高度重视移动污染源治理，扎实推进扬尘污染长效机制建立，继续抓好秸秆禁燃禁抛和综合利用，高度重视餐饮油烟及烟花爆竹限放工作，坚持环境空气质量周通报制度，严格落实地方各级政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稳步提升，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体系逐步完善。与 2016 年限相比，市区环境空气优良率上升了 0.3 个百分点，超标因子年均值浓度持续下降，细颗粒物（PM_{2.5}）下降了 3.4%。

清安河水质超标原因为纳污量增加，沿途无其它河流地表水汇入，自净作用低。根据《淮安市清安河水环境综合整治方案（2016-2020）》，淮安市政府实施对清安河采取控源截污、内源治理、生态修复和调水引流等四大措施，构建水污染治理与水环境管理技术体系，构建重污染河流“三三三”治理模式，清安河及入海水道环境质量在逐渐好转。与上年相比，清安河水质保持稳定，水质状况均为重度污染，综合污染指数下降了 14.4 百分点；入海水道水质保持稳定，水质状况均为重度污染，综合污染指数下降了 7.1 百

分点。

根据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的环境噪声监测报告，项目周边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经有效处理后，根据第七章环境影响预测及分析，对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环境质量现状。

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建设项目用水来自区域自来水管网，用电由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电网供给，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当地土地规划要求，亦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目前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尚未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次评价从园区规划产业定位，国家及地方产业结构调整、限制用地等方面分析项目的相符性，具体见表 1-9。

表 1-9 区域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序号	法律、法规、政策文件等	相符性分析	判定结果
1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徐杨片区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限制、禁止类清单：限制类富士康集团和电子配套区占地和废水排放、限制印染小区占地和废水排放、食品（白酒、酒精、糖精、味精）；禁止油脂加工、水泥、化学合成材料、原药、医药中间体、其他（非主导产业中污染较严重）	本项目为纸制品水性油墨印刷项目，不属于限制和禁止类	符合
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项目	符合
3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	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项目	符合
4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年本）	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项目	符合
5	《淮安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8-2020年版）	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项目	符合
6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	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项目	符合
7	《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	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项目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8、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国发[2018]22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中“（二十五）实施 VOCs 专项整治方案。制定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喷等 VOCs 排放重点行业和油品储运销综合整治方案，出台泄漏检测与修复标准，编制 VOCs 治理

技术指南。重点区域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加大餐饮油烟治理力度。开展 VOCs 整治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击违法排污行为，对治理效果差、技术服务能力弱、运营管理水平低的治理单位，公布名单，实行联合惩戒，扶持培育 VOCs 治理和服务专业化规模化龙头企业。本项目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国发[2018]22 号）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表 1-10。

表 1-10 项目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相符性分析

序号	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		相符性分析	判定结果
1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	<p>重点区域严禁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p> <p>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新、改、扩建涉及大宗物料运输的建设项目，原则上不得采用公路运输。</p> <p>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和过剩产能压减力度。严格执行质量、环保、能耗、安全等法规标准。</p>	本项目不涉及“两高”行业，不涉及大宗物料运输，不涉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修订）中的落后、淘汰设备及产能。	符合
2	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重点区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本项目 VOCs 排放参考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中表 2 相关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VOCs 无组织排放同时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相应标准。	符合
3	实施 VOCs 专项整治方案。重点区域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		本项目包装印刷采用水性油墨，粘箱使用水性胶（VOCs 含量小于 10%），属低 VOCs 含量的环保型油墨。	符合
4	强化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体系建设。排气口高度超过 45 米的高架源，以及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 VOCs 排放重点源，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督促企业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2019 年底前，重点区域基本完成；2020 年底前，全国基本完成。		本项目使用低 VOCs 的水性油墨、水性胶，产生的污染较少，如被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需按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测设施，满足要求。	符合

根据表 1-10 分析可知，本项目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国发[2018]22 号）是相符的。

9、与《“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相符性分析

《“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主要任务：深入推进包装印刷行业 VOCs 综合治理。推广使用低（无）VOCs 含量的绿色原辅材料和先进生产工艺、设备，加强无组织废气收集，优化烘干技术，配套建设末端治理措施，实现包装印刷行业 VOCs

全过程控制。项目与《“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表 1-11。

表 1-11 项目与《“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相符性分析

相关要求	相符性分析	判定结果
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严格涉 VOCs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并将替代方案落实到企业排污许可证中，纳入环境执法管理。	本项目位于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新增的 VOCs 向淮安市生态环境局经济开发区分局申请总量平衡，按照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符合要求	符合
新、改、扩建涉 VOCs 排放项目，应从源头加强控制，使用低（无）VOCs 含量的原辅材料，加强废气收集，安装高效治理设施。	建设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使用低 VOCs 的水性油墨、水性胶，产生的 VOCs 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达 80%，符合要求。	符合
加强源头控制。大力推广使用水性、大豆基、能量固化等低 VOCs 含量和低（无）VOCs 含量的胶粘剂、清洗剂、润版液、洗车水、涂布液，到 2019 年底前，低（无）VOCs 含量绿色原辅材料替代比例不低于 60%。对塑料软包装、纸制品包装等，推广使用柔印等低（无）VOCs 排放的印刷工艺。在塑料软包装领域，推广应用无溶剂、水性胶等环境友好型复合技术，到 2019 年底前，替代比例不低于 60%。	本项目包装印刷采用水性油墨，粘箱使用水性胶（VOCs 含量小于 10%），属低 VOCs 含量的环保型油墨，从源头中减少有机废气产生。	符合
加强废气收集与处理。对油墨、胶粘剂等有机原辅材料调配和使用等，要采取车间环境负压改造、安装高效集气装置等措施，有机废气收集率达到 70% 以上。对转运、储存等，要采取密闭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对烘干过程，要采取循环风烘干技术，减少废气排放。对收集的废气，要建设吸附回收、吸附燃烧等高效治理设施，确保达标排放。	本项目产生的 VOCs 通过集气罩收集，收集效率达 80%，收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达标排放。	符合

根据表 1-11 分析可知，本项目与《“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环大气[2017]121 号)是相符的。

10、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相符性分析见表 1-12。

表 1-12 本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相符性分析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判定
10.3.1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污染物排放应符合 GB16297 或行业排放标准的规定。	本项目 VOCs 排放参考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中表 2 相关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VOCs 无组织排放同时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相应标准。	符合

<p>10.3.2 收集的废气中 NMHC 初始排放速率$\geq 3\text{kg/h}$ 时，应配置 VOCs 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不应低于 80%；对于重点地区，收集的废气中 NMHC 初始排放速率$\geq 2\text{kg/h}$ 时，应配置 VOCs 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不应低于 80%；采用的原辅材料符合国家有关低 VOCs 含量产品规定的除外。</p>	<p>本项目 VOCs 排放速率小于 2kg/h，但为了减轻对大气环境的影响，采用集气罩收集后经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进一步减少有机废气无组织的排放，收集效率达 80%。</p>	<p>符合</p>
---	---	-----------

根据表 1-12 分析可知，本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是相符的。

11、与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3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环大气[2019]53号），本项目与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表 1-13。

表 1-13 项目与《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判定
全面加强无组织排放控制	重点对含 VOCs 物料(包括含 VOCs 原辅材料、含 VOCs 产品、含 VOCs 废料以及有机聚合物材料等) 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五类排放源实施管控，通过采取设备与场所密闭、工艺改进、废气有效收集等措施，削减 VOCs 无组织排放。	项目产生的 VOCs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收集效率达 80%，从源头中减少有机废气排放。	符合
	含 VOCs 物料生产和使用过程，应采取有效收集措施或在密闭空间中操作。		符合
	包装印刷行业大力推广使用无溶剂复合、挤出复合、共挤出复合技术，鼓励采用水性凹印、醇水凹印、辐射固化凹印、柔版印刷、无水胶印等印刷工艺。	项目使用低 VOCs 的水性油墨、水性胶从源头中减少有机废气产生。	符合
	提高废气收集率。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制。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或密闭空间的，除行业有特殊要求外，应保持微负压状态，并根据相关规范合理设置通风量。采用局部集气罩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应不低于 0.3 米/秒，有行业要求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项目产生的 VOCs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收集效率达 80%，距集气罩开口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应不低于 0.3 米/秒	符合
推进建设适宜的治污设施	企业新建治污设施或对现有治污设施实施改造，应依据排放废气的浓度、组分、风量，温度、湿度、压力，以及生产工况等，合理选择治理技术。鼓励企业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提高 VOCs 治理效率。低浓度、大风量废气，宜采用沸石转轮吸附、活性炭吸附、减风增浓等浓缩技术，提高 VOCs 浓度后净化处理；	项目使用环保型的水性墨、水性胶，产生的 VOCs 属于低浓度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收集效率达 80%。	符合
	实行重点排放源排放浓度与去除效率双重控制。车间或生产设施收集排放的废气，VOCs 初始排放速率大于	本项目使用低 VOCs 的水性墨、水性胶，产生 VOCs	符合

	等于 3 千克/小时、重点区域大于等于 2 千克/小时的，应加大控制力度，除确保排放浓度稳定达标外，还应实行去除效率控制，去除效率不低于 80%；采用的原辅材料符合国家有关低 VOCs 含量产品规定的除外，有行业排放标准的按其相关规定执行。	排放速率小于 2kg/h，但为了减轻对大气环境的影响，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	
深入实施精细化管理	加强企业运行管理。企业应系统梳理 VOCs 排放主要环节和工序，包括启停机、检维修作业等，制定具体操作规程，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健全内部考核制度。加强人员能力培训和技术交流。建立管理台账，记录企业生产和治污设施运行的关键参数（见附件 3），在线监控参数要确保能够实时调取，相关台账记录至少保存三年。	在日常运行过程中，企业按规范要求建立生产台账以及污染治理措施台账，记录原料的使用量、废弃量、去向以及 VOCs 含量等信息；风机风量、有机废气的停留时间、等运行参数。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3 年	符合

根据表 1-13 分析可知，本项目与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3 号）是相符的。

12、与《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省政府令 119 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省政府令 119 号)，本项目与《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表 1-14。

表 1-14 项目与《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相符性分析

相关要求	相符性分析	判定结果
产生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的生产经营活动应当在密闭空间或者密闭设备中进行。生产场所、生产设备应当按照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要求设计、安装和有效运行挥发性有机物回收或净化设施；固体废物、废水、废气处理系统产生的废气应当收集和处理；含有挥发性有机物的物料应当密闭储存、运输、装卸、禁止敞口和露天放置。无法在密闭空间进行的生产经营活动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	项目印刷、粘箱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收集效率达 80%。含 VOCs 的油墨、水性胶等密闭储存、运输、装卸。	相符

根据表 1-14 分析可知，本项目与《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省政府令 119 号)是相符的。

13、与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

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即“263”行动计划，“两减”指减煤炭消费总量，减落后化工产能；“六治”指治太湖、治垃圾、治黑臭河道、治畜禽养殖污染、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治环境隐患；“三提升”指提升生态保护水平、提升执法监管水平、提升环境监测水平；总体目标是到 2020 年，江苏省 PM2.5 年均浓度比 2015 年下降 20%，设区市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 72%以上，国考断面水质优Ⅲ比例达 70.2%，劣于 V 类的水体基本消除。本项目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表 1-15。

表 1-15 项目与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的相符性分析

序号	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要求	相符性分析	判定结果
1	2017 年底前，包装印刷、集装箱、交通工具、机械设备、人造板、家具、船舶制造等行业，全面使用低 VOCs 含量的涂料、胶黏剂、清洗剂、油墨替代原有的有机溶剂。集装箱制造行业在整箱抛（喷）砂、箱内外涂装、底架涂装和木地板涂装等工序全面使用水性等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交通工具制造行业使用高固体分、水性、粉末、无溶剂型等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家具制造行业使用水性、紫外光固化、高固体分等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溶剂型涂料。机械设备、钢结构制造行业使用高固体分等低 VOCs 含量涂料替代。包装印刷行业使用水性、醇溶性、大豆基、紫外光固化等低 VOCs 含量的油墨替代。人造板制造行业使用低（无）VOCs 含量的胶黏剂替代。	本项目属于包装印刷业，使用低 VOCs 含量的水性墨、水性胶（VOCs 含量小于 10%）	相符
2	完成包装印刷行业 VOCs 综合治理。2017 年底前，完成包装印刷行业重点企业 VOCs 综合治理。2018 年底前，基本完成包装印刷行业综合治理。无溶剂、水性胶等环境友好型复合技术替代比例高于 70%。有机溶剂的转运、储存等环节，采取密闭措施。加强有机废气分类收集与处理，收集的废气采取回收、焚烧等末端治理措施。	本项目印刷采用低 VOCs 含量的水性墨、水性水性胶，物料运输过程中采用密闭措施，产生的 VOCs 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收集效率达 80%。	相符

根据表 1-15，本项目符合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要求。

14、与《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包含印刷包装工艺，与《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江苏省环保厅，2014 年 5 月 20 日）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表 1-16。

表 1-16 项目与《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相符性分析

序号	总体要求	相符性分析	判定结果
1	鼓励对排放的 VOCs 进行回收利用，并优先在生产系统内回用。对浓度、形状差异较大的废气应分类收集，并采用适宜的方式进行有效处理，确保 VOCs 总去除效率满足管理要求，其中有机化工、医药化工、橡胶和塑料制品（有溶剂浸染胶工艺）、溶剂型涂料表面涂装、包装印刷业的 VOCs 总收集、净化处理率不低于 90%，其他行业原则上不低于 75%。废气处理的工艺路线应根据废气产生量、污染物组分和性质、温度、压力等因素，综合分析后合理选择。	本项目为包装印刷项目，使用环保型的水性墨、水性胶，不属于使用溶剂型油墨，产生的 VOCs 属于低浓度有机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收集效率达 80%，从源头中减少有机废气排放。	相符
2	鼓励使用通过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环保型油墨、胶粘剂，禁止使用不符合环保要求的油墨、胶粘剂；在印刷工艺中推广使用醇性油墨和水性墨，印铁制罐行业鼓励使用紫外光（UV）油墨，软包装复合工艺推广无溶剂复合技术。	本项目为纸制品包装印刷项目，使用符合环保要求低 VOCs 的水性墨和水性胶。	相符
3	采用凹印、丝印的印刷车间及印制铁罐的车间应	本项目车间不属于凹印、丝印	相符

	具有有机气体收集装置，车间挥发的有机废气需经抽风系统集中抽排。车间应配备良好的通风设备，厂区内车间外的空间无明显异味。	的印刷车间，车间配备良好的通风设备，产生的 VOCs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收集效率达 80%，从源头中减少有机废气排放。	
4	根据废气组成、浓度、风量等参数选择适宜的技术，对车间有机废气进行净化处理：对高浓度、溶剂种类单一的有机废气，如出版物凹版印刷、软包装复合工艺排放的甲苯、乙酸乙酯溶剂废气，应采取活性炭吸附法进行回收利用，烘干车间原则上应安装活性炭等吸附设备回收有机溶剂。对高浓度但无回收利用价值的有机废气，宜采取热力燃烧和催化燃烧法。对于低浓度、大风量的印刷废气，适宜采用吸附浓缩+蓄热燃烧或吸附浓缩+催化燃烧法，并可视组分、排放总量等情况，分别选用吸附法、吸收法或微生物法。	本项目有机废气为低浓度、小风量，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收集效率达 80%，从源头中减少有机废气排放。	相符
5	油墨、黏合剂和润版液等含 VOCs 原料须密闭储存，使用后的废包装桶需及时加盖密闭。	本项目使用的水性墨、水性胶运输储存过程中采取密闭措施，符合要求。	相符

根据表 1-16 分析可知，本项目与《江苏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控制指南》（江苏省环保厅，2014 年 5 月 20 日）是相符的。

15、与国家新闻出版署等印发《关于推进印刷业绿色化发展的意见》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包含印刷包装工艺，与国家新闻出版署等印发《关于推进印刷业绿色化发展的意见》（国新出发〔2019〕29 号）的通知相符性分析相关内容相符性分析见表 1-17。

表 1-17 项目与《关于推进印刷业绿色化发展的意见》相符性分析

总体要求	相符性分析	判定结果
（五）、推动完善印刷业绿色化发展的标准体系，加快印刷智能制造标准制定采信工作。推广使用绿色环保低碳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出版物印刷企业采用低 VOCs 含量的油墨、胶黏剂、清洗剂等，排放浓度稳定达标且排放速率满足规定要求的，可不要求建设末端治理设施。推进包装装潢印刷，尤其是塑料软包装和印铁印刷企业的 VOCs 综合治理。	本项目使用低 VOCs 含量的水性墨、水性胶，产生的少量 VOCs 属于低浓度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排浓度稳定达标且排放速率满足规定要求，因此本项目不建设末端治理措施，满足要求。	符合

根据表 1-17 分析可知，本项目与《关于推进印刷业绿色化发展的意见》（国新出发〔2019〕29 号）是相符的。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淮安市位于苏北平原中部，淮河下游。处于东经 118°12'~119°36'、北纬 32°43'~34°06' 之间。东与盐城市接壤，西邻安徽省，南连扬州市，北与连云港市、宿迁市毗邻；与周围几个中心城市的空间距离分别是：南距上海市、南京市分别为 400km、190km，北距徐州、连云港市分别为 210km 和 120km，东到盐城市 110km。新长铁路和京沪高速公路、宁连一级公路、宁徐一级公路等公路干线，以及举世闻名的京杭大运河贯穿市域。本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一。

2、地形、地貌、土壤

淮安市地处黄淮平原和江淮平原，无崇山峻岭，地势平坦，地形地貌以平原为主，只有市境西南部的盱眙县有丘陵岗地，地势较高。盱眙县仇集镇境内无名山真高 231m，为全市最高点；楚州区博里地面真高仅 2.3m—3.3m，为全市最低点。境内河湖交错，水网纵横，京杭运河、淮沐新河、苏北灌溉总渠、淮河入江水道、淮河入海水道、古黄河、六塘河、盐河、淮河干流等 9 条河流在境内纵贯横穿，全国五大淡水湖之一的洪泽湖大部分位于市境内，还有白马湖、高邮湖、宝应湖等中小型湖泊镶嵌其间。平原面积占总面积的 69.39%，湖泊面积占 11.39%，丘陵岗地面积占 18.32%，是典型的“平原水乡”。项目地处扬子淮地的苏北凹陷区西侧，基底为前震旦系泰山群变质岩，上复有第三系，第四系松散堆积层，第三系属新生代，第三纪晚期陆相堆积层，上部为下草湾组，下部为峰山组，第四系分为三层，第一层属冰水相，河湖相堆积层，厚度为 20~30m，第二层属冲积层，厚度为 10~20m，第三层属海陆相过渡沉积层，厚度为 5~15m。地震基本烈度为 7 度震级。

3、气候、气象

横贯淮安市境内的淮河苏北灌溉总渠一线是我国暖温带和亚热带的分界线，因此淮安市兼有南北气候特征，一般说来，苏北灌溉总渠以南地区属北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以北地区为北温带半湿润季风气候。受季风气候影响，四季分明，雨量集中，雨热同季，冬冷夏热，春温多变，秋高气爽，光能充足，热量富裕。全市年太阳辐射总量在 110KJ/cm²—119KJ/cm² 之间，全市分布为北多南少；全市年日照时数在 2136h—2411h 之间，日照时数分布也是北多南少。全市年平均气温为 14.1℃—14.8℃，基本呈南高北低状，受洪泽湖水体影响，在洪泽湖区形成一暖中心。气温年分布以 7 月最高，1 月最低。全市年无霜期一般在 210 天—225

天左右，北短南长，受洪泽湖区水体影响，洪泽县无霜期最长达 236 天。全市各地年降水量多年平均在 906mm~1007mm 之间。降水分布特征是南部多于北部，东部多于西部。降水年内变化明显，夏半年降水集中。春夏之交梅子成熟季节多锋面雨，称为“梅雨”或“霉雨”。降水年际分布不均，年降水量最多的年份达 1700mm 以上，最少的年份只有 500mm。全市年平均风速在 2.9m/s~3.6m/s，以偏东风和西南风为主。由于气候的过渡性和季风年度强弱不均、进退的早迟，因此淮安市也是气象灾害多发地区。主要气象灾害有：暴雨、洪涝、干旱、寒潮、霜冻、连阴雨、冰雹、热带风暴、龙卷风等。

4、河流水文

淮安市地处淮、沭、沂、泗流域下游，西南部有洪泽湖；京杭大运河、废黄河、淮河入海水道、盐河、里运河、淮沭新河贯穿市区。水系以黄河故道为分水岭，北属沂沭泗河流域，南属淮河流域，大运河和淮沭河将这两大水系连成一体。

①废黄河：废黄河起于二河，最后入黄海，总长 98.6km，底坡千分之 0.053，集水面积 295.05km²，平均底宽 85m，平均底高程 3.7m。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废黄河淮阴段主要功能是农业，废黄河淮安市段主要功能是饮用，水质目标均为Ⅲ类。

②二河：二河起于二河闸，止于淮阴闸，南通洪泽湖，北接京杭大运河，平均水位 10.86 米，最大流量 3450m³/s，最小流量 74.2m³/s，年平均流量 158m³/s，即使洪泽湖处于枯水期，二河段均保持 9 米以上水位。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二河主要功能为饮用，水质目标为Ⅲ类。

③京杭大运河：京杭大运河为境内主要水运航道，为二级航道，南至扬州 11 入长江。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京杭大运河主要功能为饮用、农业，水质目标为Ⅲ类。

④里运河：里运河为古运河道，起于淮阴船闸，迄于淮安船闸，总长 27.7km，集水面积 64.3km²。该河走向自淮阴船闸东北行，穿过市区，折而南下，经板闸、河下镇达淮安，在运东闸上游与京杭运河汇合。里运河市内航线全长 9.6km。历年最高水位 10.5m，正常情况下 9.2m，最枯水位 8.5m，平均水深 2~3m。该河下游受运东闸、上游受淮阴闸控制。为保证工业用水和航运能力，该河水位一般是稳定的，保持在 9m 左右。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里运河主要功能是饮用、工业，水质目标为Ⅲ类。

⑤清安河：清安河系 1959 年市区段里运河改道时调整排灌水系而人工开挖的。起于淮海南路，迄于清安河地涵，总长 22.04km，该河走向自淮海南路船舶修理厂，由西向东渡过

淮安市区南部，经地下涵洞穿过里运河，在淮安南门桥西侧与入海水道（即排水渠）汇合，途经阜宁、滨海而入黄海。清安河处于京杭运河及里运河包围的市区三角形地带，其中清浦区段长 9.6km 整个市区境内长 17km。

根据淮安市水利工程勘测院 2005 年 6-8 月份测量的清安河横断面资料，河道分布情况如下：淮海南路以西至船舶修理厂长约 4.626km，河底宽 1~4m，河底高程 8.02m 左右，河口宽 7~12m，淤深 1.5m；淮海南路至淮安界长约 4.974km，河底宽 0.3~15m，河底高程 7.1~9.2m，河口宽 8~25m，淤深 0.8~2.5m；淮安交界至入海水道清安河穿堤洞长约 12.44km，河底宽 0.3~15m，大多数河底宽 8 米左右，河底高程 3.2~5.5m，河口宽 8~40 米，淤深 0~2.2m；河道沿线主要水工建筑物有穿里运河地涵小穿运洞和位于淮安区南郊的入海水道清安河穿堤涵洞，两洞相距约 670 米，小穿运洞长约 123.7 米，为 3 孔钢筋砼箱涵，净高 2 米，净宽 2.1 米，洞上设计水位 7.08 米，原设计流量 16.6m³/s；入海水道清安河穿堤涵洞总长 72.2 米，为单孔方涵，孔口尺寸为 4.0~4.0m，洞上设计水位 6.11 米，设计流量 29m³/s。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清安河主要功能是农业和排污，水质目标为 V 类。

5、植被与生物多样性

淮安市位于冬候鸟迁徙途径的东线上，同时地处淮河下游，境内湖泊众多，较大面积的湿地为冬候鸟提供了丰富的饵料和良好的栖息场所，据调查统计，常见鸟类有一百多种，本区域内无大型饲养场和养殖场，主要是农户饲养的家畜、家禽和小水面养殖。本项目大气及生态评价范围内没有自然保护区，亦无大型野生动物和珍稀物种。市域非金属矿产资源丰富，已探明的有岩盐、凹凸棒粘土、石灰石、石油、矿泉水等，其中岩盐是世界上少有的大型岩盐矿床，而且具有地质构造简单、品位较高等优点。淮安市是我国地下岩盐资源比较丰富的地区之一，主要分布于淮安岩盐盆地和洪泽岩盐、芒硝盆地，范围涉及淮阴、淮安、清浦三个区和洪泽县，面积 650km²，岩盐矿石预测储量高达 1300 亿吨。上述两个岩盐盆地在地质上分属淮安凹陷和洪泽凹陷两个构造单元，其分布范围分别为 247km² 和 82km²（含部分水域面积）。目前两处盆地探明的 B+C+D 级储量为 26.37 亿吨。市域范围内有多个重要盐矿：①淮安盐矿位于淮安区与淮安市交界地区，大致以淮安区为中心，东起淮安区朱桥镇以东，西至淮安市清浦区，分布范围约 247km²，含盐系厚度大约 350~500m，平均品位在含盐量 55%左右；②另一主要矿床在洪泽盆地赵集次凹陷盆地，面积 82 平方公里范围，矿层最大累计厚度可达 193.36m，自上而下分为上下两个储盐亚段，上盐亚段埋藏深度适中，主要矿

层厚度为 15~30m。该盐矿品位高、盐层厚、储量大、层次稳定，般品位在盐含量 70~5%。淮安市植物分布自北而南由落叶阔叶林逐步向落叶、常绿阔叶混交林过渡，种类也随之增多。由于长期的垦殖，典型的原生自然植被已不复存在，为次生植被和人工植被所代替。区内主要农作物为水稻、小麦、玉米、油菜、蔬菜等，由于对土壤的改良和多年耕作，土壤肥力较高，大部分农田已改良种植水稻。田间、房前屋后绿化主要种植紫惠槐、杨树等。本地区没有常绿乔木树种分布，只有小叶女贞、胡颓子、竹叶椒等常绿灌木。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选取 2017 年作为评价基准年。根据《2017 年淮安市环境质量报告书》，全市共有空气自动监测站 9 个，其中市区 5 个国控站点，其他 4 个县区各设一个监测点。根据监测数据：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一氧化碳、臭氧、细颗粒物（PM_{2.5}）年均值分别为 0.015、0.027、0.081、0.856、0.101、0.044 毫克每标立方米，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和细颗粒物（PM_{2.5}）、臭氧年均值均超过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为不达标区。从总体上来看，我市大气环境污染类型还是以煤烟型污染为主，机动车尾气污染有所增加，细颗粒物污染仍然是影响城市空气质量的主要因素，但在夏秋季节，高温强辐射的天气条件下，臭氧污染逐渐显现。目前相关部门已制定相应的防止措施，稳步推进产能结构调整和优化，狠抓工业大气污染防治，高度重视移动污染源治理，扎实推进扬尘污染长效机制建立，继续抓好秸秆禁燃禁抛和综合利用，高度重视餐饮油烟及烟花爆竹限放工作，坚持环境空气质量周通报制度，严格落实地方各级政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稳步提升，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体系逐步完善。与 2016 年相比，市区环境空气优良率上升了 0.3 个百分点，超标因子年均值浓度持续下降，细颗粒物（PM_{2.5}）下降了 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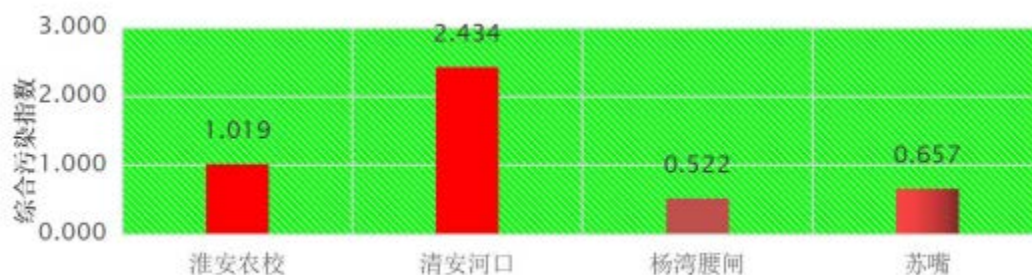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7 年淮安市环境质量报告书》，淮安市共布设 35 个河流监测断面，水质优良的断面有 29 个，占 82.9%；轻度污染的断面有 2 个（浚河唐曹、维桥河维桥河口断面），占 5.7%；中度污染的断面有 1 个（入海水道南偏泓杨湾腰闸断面），占 2.9%；重度污染的断面有 3 个（清安河淮安农校、清安河口断面，入海水道南偏泓苏嘴断面），占 8.6%。

项目废水纳污河流清安河是淮安市区和淮安区部分地区主要排涝、排污沟渠，源于西南化工区，流经淮安区后穿涵洞进淮河入海水道南偏泓，总长 20.1km，其间无清水补给。主要接纳主城区污水处理厂排水，其中淮安农校断面至清安河口断面因为有淮安区居民生活污水及排涝水排入，导致清安河口断面污染加重。清安河水质状况属于重度污染，未达到水质功能区划 V 类要求。所监测的 2 个断面水质均为劣 V 类。其中淮安农校断面主要污染物为氨氮、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年均值分别超标 2.87、2.20、0.55 倍。

清安河口断面主要污染物为氨氮、石油类、化学需氧量，年均值分别超标 9.38、9.00、2.26 倍。总磷最大值出现在淮安农校断面，氨氮、石油类、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值出现在清安河口断面。

清安河废污水、淮安区部分废污水由淮河入海水道南偏泓下泄入海。淮河入海水道南偏泓：自二河新闻沿苏北灌溉总渠北侧与其成两河三堤，最后在扁担港入海，全长 163.5km，设计行洪流量 2270m³/s，淮安市境内长 66.5km，水质状况属于重度污染，未达到水质功能区划 V 类要求。所监测的 2 个断面，苏嘴断面为劣 V 类，杨湾腰闸为 V 类。其中苏嘴断面主要污染物为氨氮、化学需氧量、总磷，年均值分别超标 1.74、0.41、0.30 倍。杨湾腰闸断面主要污染物为氨氮、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年均值分别超标 0.79、0.27、0.13 倍。氨氮、化学需氧量、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值均出现在苏嘴断面。



清安河水水质超标原因为纳污量增加，沿途无其它河流地表水汇入，自净作用低。根据《淮安市清安河水环境综合整治方案（2016-2020）》，淮安市政府实施对清安河采取控源截污、内源治理、生态修复和调水引流等四大措施，构建水污染治理与水环境管理技术体系，构建重污染河流“三三三”治理模式，清安河及入海水道环境质量在逐渐好转。与上年相比，清安河水水质保持稳定，水质状况均为重度污染，综合污染指数下降了 14.4 百分点；入海水道水质保持稳定，水质状况均为重度污染，综合污染指数下降了 7.1 百分点。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准路以北，飞耀路以东，根据淮安市声功能区划，本项目属于声功能区划 3 类区，厂界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区标准。经南通化学环境监测站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2 日进行现场监测，结果见表 3-1。

表 3-1 项目地声环境监测结果 （单位：LeqdB(A)）

监测点位		项目地东界 N1	项目地南界 N2	项目地西界 N3	项目地北界 N4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类 区标准
2019.07.02	昼间	56.0	54.9	55.5	55.2	≤65
	夜间	45.8	46.7	46.3	46.0	≤55

本项目四周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类区。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表 3-2 建设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环境功能区
	X	Y					
大气环境	—	—	—	—	—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规模	距离(m)	方位		环境功能
水环境	清安河		小河	4500	SW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Ⅴ类标准
声环境	厂界		—	1-200	四周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
生态环境	淮安古淮河省级湿地公园		—	2700	N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四、评价适用标准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标准限值见表 4-1。

表 4-1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CO	24 小时平均	4		mg/Nm ³
	1 小时平均	1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μg/Nm ³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TVOC	8 小时平均	600	HJ2.2-2018 附录 D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3、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纳污水体为清安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V 类水质标准。具体标准如表 4-2。

表 4-2 地表水执行的标准限值（除 pH 外为 mg/L）

类别	pH	COD	BOD ₅	TP	NH ₃ -N
V	6~9	40	10	0.4	2.0

3、声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位于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淮路以北，飞耀路以东，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类标准值，项目具体标准值见表 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标准	昼间 dB(A)	夜间 dB(A)
声环境质量标准	65	55

运营期: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有机废气，VOCs 有组织排放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中表 2 印刷与包装印刷行业标准，无组织排放参照执行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5“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附录 A 表 A.1“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见表 4-4。

表 4-4 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值		标准来源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VOCs	50	15	1.5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2.0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	/	/	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6.0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限值)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	/	/		20.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限值)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2、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管排入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 1 一级标准中 A 标准后最终排入清安河。具体指标见表 4-5。

表 4-5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排放标准 (单位: mg/L)

项目	pH	COD	SS	BOD ₅	NH ₃ -N	TP
接管标准	6~9	400	250	180	35	5
排放标准	6~9	50	10	10	5	0.5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运行期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6。

表 4-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标准	昼间 dB(A)	夜间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3 类	65	55

4、固废贮存标准

生活垃圾的储存与处置参照执行《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57号）。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规定、《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项目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规定、《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07）、《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T298-2007）、《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固废贮存场所标志执行《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

表 4-7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表 单位: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最终排放量
废水	COD		0.096	0.024	0.072	0.012
	SS		0.072	0.024	0.048	0.0024
	NH ₃ -N		0.0084	0.0012	0.0072	0.0012
	TP		0.00072	0	0.00072	0.00012
废气	有组织	VOCs	0.0384	0	0.0384	0.0384
	无组织	VOCs	0.0096	0	0.0096	0.0096
固废	生活垃圾		3	3	0	0
	边角料		0.28	0.28	0	0
	废包装桶		0.1	0.1	0	0
	废抹布		0.2	0.2	0	0

注: [1]接管排入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考核量; [2]参照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出水指标计算, 作为排入外环境的水污染物总量。

总量控制指标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建设项目主要从事纸质包装箱生产，年产 350 万平方米纸质包装箱项目。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见图 5-1。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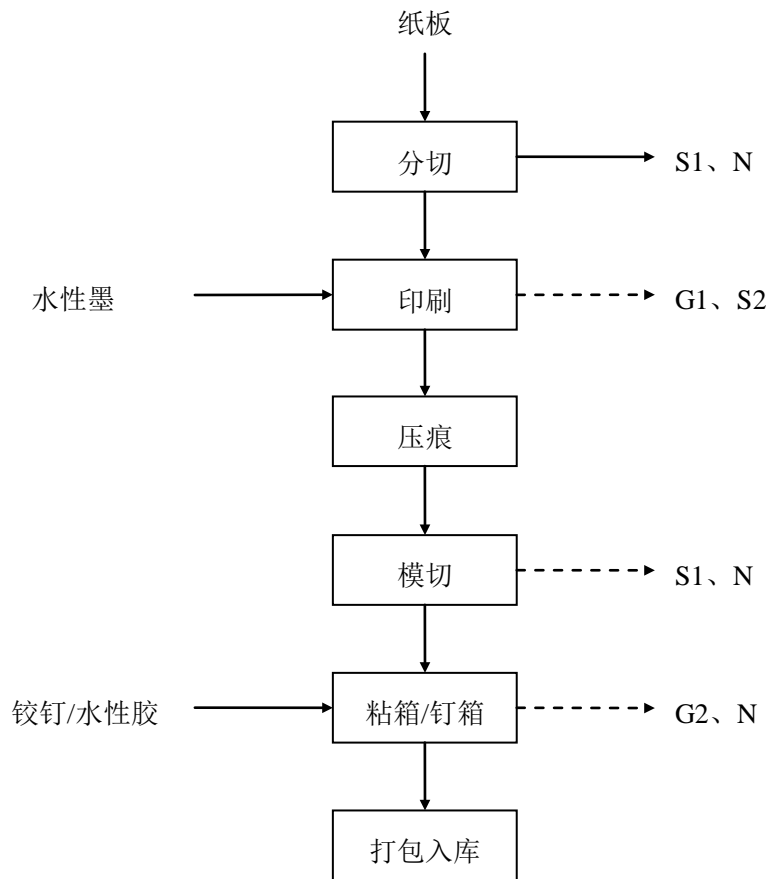


图 5-1 建设项目工艺流程图

流程简要说明：

（1）分切

纸板通过分切机分切，将纸板分成所需要的尺寸，此工序会产生纸板边角料 S1，噪声 N。

（2）印刷

将原料纸板需要根据客户要求，用水墨印刷上不同的图文。此工序水性墨溶剂成分挥发会产生印刷废气 G1 以及印刷机会定时用抹布清理，产生废抹布 S2。

（3）压痕

印刷后的纸板通过压痕机压痕处理，便于后续纸板弯折。

(4) 模切

将纸板按照事先设计好的图形进行制作成模切刀版进行裁切。此工序会产生纸板边角料 S1、噪声 N。

(5) 粘箱/钉箱

由工人手工把已加工完的整片纸板折叠后送入粘箱机，由涂胶部自动在纸板粘接部位涂胶，通过滚轮送到整形部逐个整形达到一定数量后自动传输加压后粘合成纸箱。或将已加工完的整片纸板折叠后送入钉箱机，由钉箱机在纸板需连接部位装订成纸箱。此工序水性胶溶剂成分挥发会产生粘箱废气 G2、噪声 N。

(6) 打包入库

成品纸箱通过包装入库。

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

本项目为已建成项目，无施工期，不予以分析。

二、营运期：

1、废气

根据国家新闻出版署等印发《关于推进印刷业绿色化发展的意见》的通知（国新出发【2019】29号）（五）、推动完善印刷业绿色化发展的标准体系，加快印刷智能制造标准制定采信工作。推广使用绿色环保低碳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出版物印刷企业采用低 VOCs 含量的油墨、胶黏剂、清洗剂等，排放浓度稳定达标且排放速率满足规定要求的，可不要求建设末端治理设施。推进包装装潢印刷，尤其是塑料软包装和印铁印刷企业的 VOCs 综合治理。本项目使用低 VOCs 含量的水性墨、水性胶，产生的少量 VOCs 属于低浓度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排浓度稳定达标且排放速率满足规定要求，因此本项目不建设末端治理措施。

(1) 废气

①油墨废气 G1

本项目印刷使用的水性墨中含挥发份丙二醇，占比 3%（本次环评取最大值）全部挥发，以 VOCs 计。本项目水性墨用量为 0.6 t/a，则 VOCs 产生量为 0.018 t/a（0.0075 kg/h）。该过程采用集气罩收集，风机量为 1000 m³/h，收集效率以 80%计，则有组织产生量 0.0144 t/a（0.006 kg/h、6mg/m³），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36 t/a（0.0015 kg/h）。

②粘箱废气 G2

本项目粘箱使用的水性胶中含挥发份苯甲醇和乙二醇，占比 10%（取最大值）全部挥发，以 VOCs 计。本项目水性胶用量为 0.3 t/a，则 VOCs 产生量为 0.03 t/a（0.0125kg/h）。该过程采用集气罩收集，风机量为 1000 m³/h，收集效率以 80%计，则有组织产生量 0.024 t/a（0.01 kg/h、10 mg/m³），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6 t/a（0.0025 kg/h）。

表 5-1 建设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情况表

排放源	废气量 (m ³ /h)	污染物 名称	产生状况			排放状况			排放 高度 (m)	执行标准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1#排气筒	1000	VOCs	16	0.016	0.0384	16	0.016	0.0384	15	50	1.5

表 5-5 建设项目无组织废气产生情况表

污染源产生工序	污染物名称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排放量 (t/a)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高度 (m)
印刷	VOCs	印刷区	0.0036	25	10	4.5
粘箱	VOCs	粘箱区	0.006	50	10	4.5

2、废水

建设项目职工共计 20 人，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9)，日常非食堂用水及冲厕用水量按车间工人生活用水定额 30L-50L/(每人·每天)进行估算，本项目以 50L/(每人·每天)计，则生活用水总用水量约为 300 t/a，排水量以总用水量 80% 计，产生废水量约 240 t/a。废水中污染物为 COD、SS、NH₃-N、TP。通过化粪池处理达到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入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管网，经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表 1 一级标准中 A 标准后最终排入清安河。

建设项目用排水平衡图见图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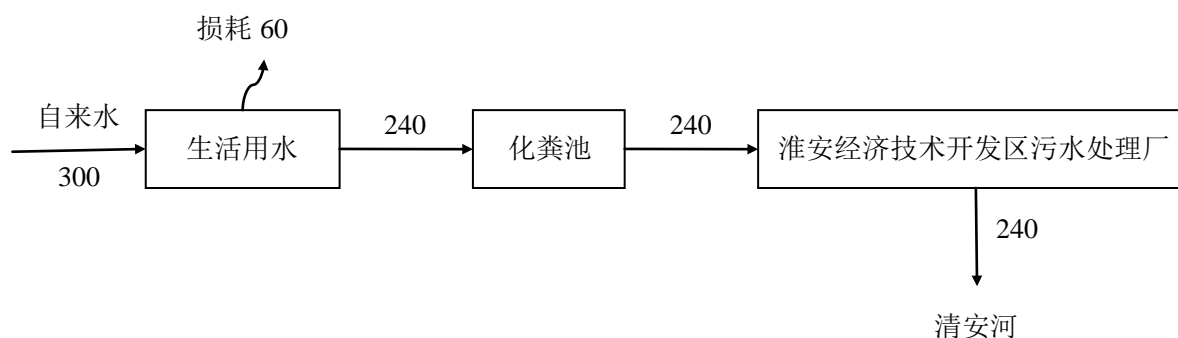


图 5-2 建设项目用排水平衡图

表 5-2 建设项目废水的污染物产生状况一览表

污染源	废水量 (m ³ /a)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预处理方法	污染物排放		排放方式及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240	COD	400	0.096	化粪池	300	0.072	接入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管网,经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清安河
		SS	300	0.072		200	0.048	
		NH ₃ -N	35	0.0084		30	0.0072	
		TP	3	0.00072		3	0.00072	

3、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桶、废抹布和员工生活垃圾。

(1) 生活垃圾

项目运营后，职工生活垃圾产生按照每人每天 0.5 kg 计，则年产生生活垃圾约为 3t/a。统一收集后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 纸板边角料

本项目模切/分切工序会产生纸板边角料，产生量约为产量的 0.1%，本项目边角料的产生量 0.28 t/a，

(3) 废包装桶

项目使用的水墨、水性胶黏剂为塑料桶包装，废包装桶约为 100 只/年，每个废包装桶约为 1 kg，则废包装桶产生量为 0.1 t/a。企业集中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4) 废抹布

本项目印刷工序中墨辊不需进行清洗，只需用抹布蘸少量水后进行擦洗，年产生了约为 0.2 t/a，属于危险废物，企业集中收集后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的规定，固体废物属性判断情况如下表 5-3 所示。

表 5-3 固废属性判定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固态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
2	边角料	生产过程	固态	/	√		
3	废包装桶	生产过程	固态	/	√		
4	废抹布	仪器清理	固态	/	√		

表 5-4 项目固废利用处置情况表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量 (t/a)
1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固态	果皮纸屑	3	环卫清运	3
2	纸板边角料	生产过程	固态	纸板	0.28		0.28
3	废包装桶	生产过程	固态	塑料桶、油墨、胶水	0.1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0.1
4	废抹布	仪器清理	固态	抹布、油墨	0.2		0.2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如下表 5-5 所示。

表 5-5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固态	果皮纸屑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	99	/	3
2	纸板边角料	一般固废	生产过程	固态	纸板		/	99	/	0.28
3	废包装桶	危险废物	生产过程	固态	塑料桶、油墨、胶水		T/In	HW49	900-041-49	0.1
4	废抹布		设备清理	固态	抹布、油墨		T/In	HW49	900-041-49	0.2

4、噪声

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噪声排放情况见表 5-6。

表 5-6 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台等效声级(dB(A))	所在车间(工段)名称	距最近厂界位置(m)	治理措施	隔声、降噪效果(dB(A))
1	高速印刷机	1	75	生产车间	北厂界 5 米	合理布局 厂房隔声 加装减振垫	20
2	自动粘箱机	1	75		南厂界 15 米		
3	自动捆绑机	1	70		南厂界 10 米		
4	模切机	4	85		东厂界 10 米		
5	圆模机	1	80		西厂界 10 米		
6	钉箱机	2	75		东厂界 10 米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 度及产生量	接管浓度及接 管量	最终排放浓度 及排放量	排放去向
大气污 染物	有组织	1#排 气筒	VOCs 0.0384 t/a 16 mg/m ³	---	0.0384 t/a 16 mg/m ³	周围大气
	无组织	印刷 区	VOCs 0.0036 t/a	---	0.0036 t/a	
		粘箱 区	VOCs 0.006 t/a	---	0.006 t/a	
水污染 物	生活 污水 240 t/a	COD	400 mg/L 0.096 t/a	300 mg/L 0.072 t/a	50 mg/L 0.012 t/a	化粪池预处理 后,接入淮安经 济技术开发区 污水处理厂管 网,经淮安经济 技术开发区污 水处理厂处理 达标后排放清 安河
		SS	300 mg/L 0.072 t/a	200 mg/L 0.048 t/a	10 mg/L 0.0024 t/a	
		NH ₃ -N	35 mg/L 0.0084 t/a	30 mg/L 0.0072 t/a	5 mg/L 0.0012 t/a	
		TP	3 mg/L 0.00072 t/a	3 mg/L 0.00072 t/a	0.5 mg/L 0.00012 t/a	
电离辐 射、电磁 辐射	---					
固体 废物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3 t/a	---	0	环卫清运
	生产过程	纸板边角料	0.28 t/a	---	0	
	生产过程	废抹布	0.1 t/a	---	0	委托资质单位 处理
	生产过程	废包装桶	0.2 t/a	---	0	
噪声	运营期: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为高速印刷机、自动粘箱机、自动捆绑机、模切机、圆模机和钉箱机等,单台设备噪声值约为 70-85dB(A),通过相应的降噪措施和距离衰减后,可使项目四周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即:昼间噪声值≤65dB(A),夜间不生产。					
其它	---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						

七、环境影响分析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的确定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 5.3 节工作等级的定方法，结合项目工程分析结果，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采用附录 A 推荐模型中的 AERSCREEN 模式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

① P_{\max} 及 $D_{10\%}$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i 定义如下：

$$P_i = \frac{C_i}{C_{oi}} \times 100\%$$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C_i ——采用估算模型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ug/m^3 ；

C_{o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浓度标准， ug/m^3 。

② 评价等级按下表的分级判据进行划分

表 7-1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断
一级评价	$P_{\max} \geq 10\%$
二级评价	$1\% \leq P_{\max} < 10\%$
三级评价	$P_{\max} < 1\%$

(2) 污染源参数

① 油墨废气 G1

本项目印刷使用的水性墨中含挥发份丙二醇，占比 3%（本次环评取最大值）全部挥发，以 VOCs 计。本项目水性墨用量为 0.6 t/a，则 VOCs 产生量为 0.018 t/a（0.0075 g/h）。该过程采用集气罩收集，风机量为 1000 m^3/h ，收集效率以 80% 计，则有组织产生量 0.0144 t/a（0.006 kg/h、6mg/ m^3 ），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36 t/a（0.0015 kg/h）。

② 粘箱废气 G2

本项目粘箱使用的水性胶中含挥发份苯甲醇和乙二醇，占比 10%（取最大值）全部挥

发，以 VOCs 计。本项目水性胶用量为 0.3 t/a，则 VOCs 产生量为 0.03 t/a (0.0125kg/h)。该过程采用集气罩收集，风机量为 1000 m³/h，收集效率以 80%计，则有组织产生量 0.024 t/a (0.01 kg/h、10 mg/m³)，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6 t/a (0.0025 kg/h)。

项目污染源参数详见表 7-2、7-3。

表 7-2 建设项目点源参数表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速/(m/s)	烟气温度/°C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VOCs
		X	Y							
1	1#排气筒	696452.14	3719934.81	15	0.15	15.73	25	2400	正常	0.016

表 7-2 建设项目面源参数表

编号	名称	面源中心点坐标/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向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VOCs
		X	Y							
1	印刷区	696437.61	3719938.71	25	10	-10	4.5	2400	正常	0.0015
2	粘箱区	696471.08	3719935.21	50	10	-10	4.5	2400	正常	0.0025

(3) 项目参数

估算模式所用参数见表 7-3；

表 7-3 估算模式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	986000
最高环境温度/°C		39
最低环境温度/°C		-10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气候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	/
是否考虑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4) 评级工作等级确定

本项目所有污染源的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 P_{max} 和 D10% 预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建设项目排放污染物 P_{max} 和 D10% 估算结果一览表

下风向距离/m	1#排气筒		印刷区		粘箱区	
	VOCs		VOCs		VOCs	
	预测质量浓度	占标率	预测质量浓度	占标率	预测质量浓度	占标率

	/ ($\mu\text{g}/\text{m}^3$)	/%	/ ($\mu\text{g}/\text{m}^3$)	/%	/ ($\mu\text{g}/\text{m}^3$)	/%
25	1.2013	0.10	3.8629	0.32	7.201001	0.60
50	1.1439	0.10	1.4453	0.12	2.6664	0.22
75	0.79846	0.07	0.80765	0.07	1.4094	0.12
100	0.80917	0.07	0.53615	0.04	0.91636	0.08
125	0.71408	0.06	0.39123	0.03	0.66223	0.06
150	0.62601	0.05	0.30286	0.03	0.50993	0.04
175	0.54626	0.05	0.24401	0.02	0.4096	0.03
200	0.49131	0.04	0.20247	0.02	0.33912	0.03
225	0.44783	0.04	0.17186	0.01	0.28732	0.02
250	0.40806	0.03	0.14845	0.01	0.24785	0.02
275	0.37255	0.03	0.13006	0.01	0.21693	0.02
300	0.34115	0.03	0.11528	0.01	0.19212	0.02
325	0.31347	0.03	0.10318	0.01	0.17186	0.01
350	0.28905	0.02	0.093124	0.01	0.15504	0.01
375	0.26748	0.02	0.084649	0.01	0.14088	0.01
400	0.24834	0.02	0.077425	0.01	0.12886	0.01
425	0.23131	0.02	0.071205	0.01	0.11851	0.01
450	0.2161	0.02	0.065802	0.01	0.10951	0.01
475	0.20245	0.02	0.061072	0.01	0.10164	0.01
500	0.19017	0.02	0.0569	0.00	0.094697	0.01
525	0.17907	0.01	0.053198	0.00	0.088536	0.01
550	0.16901	0.01	0.049895	0.00	0.083038	0.01
575	0.15985	0.01	0.046931	0.00	0.078105	0.01
600	0.1515	0.01	0.044259	0.00	0.073658	0.01
625	0.14385	0.01	0.04184	0.00	0.069632	0.01
650	0.13682	0.01	0.039641	0.00	0.065973	0.01
675	0.13036	0.01	0.037634	0.00	0.062633	0.01
700	0.12439	0.01	0.035798	0.00	0.059576	0.00
725	0.11887	0.01	0.034111	0.00	0.056769	0.00
750	0.11375	0.01	0.032557	0.00	0.054183	0.00
775	0.10899	0.01	0.031121	0.00	0.051794	0.00
800	0.10456	0.01	0.029792	0.00	0.049582	0.00
825	0.10043	0.01	0.028559	0.00	0.047529	0.00
850	0.096565	0.01	0.02741	0.00	0.045618	0.00
875	0.093077	0.01	0.02634	0.00	0.043837	0.00
900	0.089859	0.01	0.02534	0.00	0.042173	0.00
925	0.086824	0.01	0.024404	0.00	0.040615	0.00
950	0.083957	0.01	0.023527	0.00	0.039154	0.00
975	0.081246	0.01	0.022702	0.00	0.037782	0.00
1000	0.078679	0.01	0.021926	0.00	0.036492	0.00
1025	0.076245	0.01	0.021196	0.00	0.035275	0.00
1050	0.073936	0.01	0.020506	0.00	0.034127	0.00
1075	0.071743	0.01	0.019854	0.00	0.033043	0.00
1100	0.069658	0.01	0.019237	0.00	0.032016	0.00
1125	0.067673	0.01	0.018653	0.00	0.031044	0.00
1150	0.065781	0.01	0.018099	0.00	0.030122	0.00
1175	0.063978	0.01	0.017573	0.00	0.029246	0.00
1200	0.062257	0.01	0.017072	0.00	0.028413	0.00
1225	0.060613	0.01	0.016596	0.00	0.02762	0.00
1250	0.059041	0.00	0.016143	0.00	0.026866	0.00
1275	0.057537	0.00	0.01571	0.00	0.026146	0.00
1300	0.056097	0.00	0.015297	0.00	0.025459	0.00
1325	0.054717	0.00	0.014903	0.00	0.024802	0.00
1350	0.053394	0.00	0.014526	0.00	0.024175	0.00

1375	0.052124	0.00	0.014165	0.00	0.023574	0.00
1400	0.050905	0.00	0.013819	0.00	0.022999	0.00
1425	0.049734	0.00	0.013488	0.00	0.022448	0.00
1450	0.048607	0.00	0.013171	0.00	0.021919	0.00
1475	0.047523	0.00	0.012866	0.00	0.021412	0.00
1500	0.04648	0.00	0.012573	0.00	0.020925	0.00
1525	0.045475	0.00	0.012292	0.00	0.020457	0.00
1550	0.044507	0.00	0.012021	0.00	0.020006	0.00
1575	0.043573	0.00	0.01176	0.00	0.019572	0.00
1600	0.042672	0.00	0.011509	0.00	0.019154	0.00
1625	0.041802	0.00	0.011267	0.00	0.018751	0.00
1650	0.040962	0.00	0.011034	0.00	0.018363	0.00
1675	0.04015	0.00	0.010809	0.00	0.017988	0.00
1700	0.039365	0.00	0.010592	0.00	0.017627	0.00
1725	0.038606	0.00	0.010382	0.00	0.017278	0.00
1750	0.037872	0.00	0.010179	0.00	0.016941	0.00
1775	0.037161	0.00	0.009983	0.00	0.016615	0.00
1800	0.036473	0.00	0.009794	0.00	0.016299	0.00
1825	0.035806	0.00	0.00961	0.00	0.015994	0.00
1850	0.035159	0.00	0.009433	0.00	0.015699	0.00
1875	0.034533	0.00	0.009261	0.00	0.015413	0.00
1900	0.033925	0.00	0.009094	0.00	0.015135	0.00
1925	0.033335	0.00	0.008933	0.00	0.014867	0.00
1950	0.032762	0.00	0.008776	0.00	0.014606	0.00
1975	0.032206	0.00	0.008625	0.00	0.014354	0.00
2000	0.031666	0.00	0.008477	0.00	0.014109	0.00
2025	0.031141	0.00	0.008334	0.00	0.013871	0.00
2050	0.03063	0.00	0.008195	0.00	0.013639	0.00
2075	0.030134	0.00	0.008061	0.00	0.013415	0.00
2100	0.029651	0.00	0.007929	0.00	0.013197	0.00
2125	0.029182	0.00	0.007802	0.00	0.012984	0.00
2150	0.028724	0.00	0.007678	0.00	0.012778	0.00
2175	0.028279	0.00	0.007557	0.00	0.012577	0.00
2200	0.027846	0.00	0.00744	0.00	0.012382	0.00
2225	0.027424	0.00	0.007326	0.00	0.012192	0.00
2250	0.027012	0.00	0.007215	0.00	0.012007	0.00
2275	0.026611	0.00	0.007106	0.00	0.011827	0.00
2300	0.02622	0.00	0.007001	0.00	0.011651	0.00
2325	0.025839	0.00	0.006898	0.00	0.01148	0.00
2350	0.025467	0.00	0.006798	0.00	0.011313	0.00
2375	0.025104	0.00	0.0067	0.00	0.01115	0.00
2400	0.02475	0.00	0.006604	0.00	0.010991	0.00
2425	0.024404	0.00	0.006511	0.00	0.010836	0.00
2450	0.024066	0.00	0.006421	0.00	0.010685	0.00
2475	0.023736	0.00	0.006332	0.00	0.010538	0.00
2500	0.023414	0.00	0.006245	0.00	0.010394	0.00
下风向最大 质量浓度及 占标率/%	1.2395	0.10	6.447001	0.54	7.2506	0.60
下风向最大 浓度出现距 离	42		14		26	
D _{10%} 最远距 离/m	/		/		/	

表 7-5 Pmax 和 D10%预测和计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Cmax ($\mu\text{g}/\text{m}^3$)	Pmax (%)	D10% (m)
1#排气筒	VOCs	1200	1.2395	0.10	/
印刷区			6.447001	0.54	/
粘箱区			7.2506	0.60	/

综合以上分析，本项目 Pmax 最大值出现为粘箱区无组织排放的 VOCs，Pmax 值为 0.60%，Cmax 为 7.2506 $\mu\text{g}/\text{m}^3$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7-5。

表 7-5 废气排放及达标情况一览表

排气筒	污染物	排放情况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标准来源
		浓度 (mg/m^3)	速率 (kg/h)	浓度 (mg/m^3)	速率 (kg/h)		
1#排气筒	VOCs	16	0.016	50	1.5	达标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无组织废气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加大厂区绿化覆盖面积来进一步降低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5) 大气防护距离

本报告采用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环境质量模拟重点实验室发布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标准计算程序 (Ver1.1)”测算。污染源参数及大气环境防护距离如下。

表 7-9 大气防护距离计算结果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量	大气防护距离 (m)
印刷区	VOCs	0.0036	无超标点
粘箱区	VOCs	0.006	无超标点

经计算，本项目排放的无组织废气污染物在厂界无超标点，故无需设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6)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

按照“工程分析”核算的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的有关规定，确定建设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见表 7-10。

表 7-10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系数	5年平均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 (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污染物的卫生防护距离见表 7-11

表 7-11 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卫生防护距离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计算结果 (m)	卫生防护距离 (m)
印刷区	VOCs	0.090	50
粘箱区	VOCs	0.109	50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印刷区无组织排放 VOCs 计算结果为 0.090 m，粘箱区无组织排放 VOCs 计算结果为 0.109 m，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规定，以印刷区和粘箱区为边界设置 50 m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实际调研，在以印刷区和粘箱区为边界设置 50 m 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点和其他环境敏感目标，建设项目符合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对周边大气环境和敏感点影响较小，环境功能不会因本项目的建设而发生改变，同时建设项目以印刷区和粘箱区为边界设置 50 m 卫生防护距离。

2、水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为 240 t/a，通过化粪池处理达到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入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管网，经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 1 一级标准中 A 标准后最终排入清安河。

参照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环评结论，污水厂达标尾水的排放不会明显影响纳污水体清安河的水质，其水环境功能不会改变，项目废水经处理后不会明显影响周边环境。

(2) 评价等级确定

表 7-12 地表水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 (m ³ /d); 水污染物当量数 W/ (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 \geq 20000$ 或 $W \geq 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 < 200$ 且 $W < 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 2.3-2018) 分级判据, 确定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B。因此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 只需对污染物排放量及相关信息进行核算。

(2) 评价范围确定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 中 5.3 章节, 三级 B 项目, 其评价范围应符合以下要求:

- ①应满足其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分析的要求;
- ②涉及地表水环境风险的, 应覆盖环境风险范围所及的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

建设项目无工艺废水排放, 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 废水排放量约为 340 m³/a (约 0.8 m³/d), 水质较为简单 (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且污染物浓度低, 经厂内化粪池预处理后可满足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要求。另外本项目不涉及地表水环境风险。

(3) 评价内容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 中 8.1 章节, 三级 B 项目主要评价内容包括: ①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②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评价。

①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建设项目外排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淮安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化粪池预处理装置指的是将生活污水分格沉淀, 及对污泥进行厌氧消化的小型处理构筑物。其原理是利用沉淀和厌氧发酵的原理, 去除生活污水中悬浮性有机物的处理设施, 属于初级的过渡性生活处理构筑物。生活污水悬浮物固体浓度为 100~350 mg/L, 有机物浓度 COD 在 100~400 mg/L 之间。污水进入污水预处理装置经过 12~24 h 的沉淀, 可去除 40%~50% 的悬浮物, 沉淀下来的污泥经过 3 个月以上的厌氧发酵分解, 使污泥中的有机物分解成稳定的无机物, 易腐败的生污泥转化为稳定的熟污泥, 改变了污泥的结构, 降低了污泥的含水率。因此, 本项目外排的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预处理可达到淮安区污水处

理厂的接管标准（接管标准：化学需氧量：400 mg/L、悬浮物：250 mg/L、氨氮：35 mg/L、总磷：5 mg/L）；另外，项目厂区化粪池处理能力为 5 m³/d，故本项目废水治理措施可行。

综上建设项目的污水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可行。

②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评价

本项目生活污水 240 t/a，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入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管网，经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尾水排入清安河。

污水处理厂概况：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为淮安经济开发区大部分企业和生活小区的污水，以及淮安新城、淮安区席桥镇及部分淮安清河新区的污水。淮安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总规模为 16 万吨/日，分阶段进行建设，一期建设规模为 8 万吨/日。目前，已建成一期工程 8 万吨/日的污水处理能力。目前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采用 C-TECH 工艺，经处理后尾水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排入清安河。

污水接管可行性分析：

A.接管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淮路以北，飞耀路以东，废水处理通过污水管网接管至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属于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目前该区域污水管网已经建成，废水接入淮安区污水处理厂可得到及时、有效处理。

B.接管水量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废水最大排放量约为 0.8 t/d，在污水处理量 80000 t/d 中所占份额很小，其实际处理能力未超过设计能力，且现有污水处理站尚有足够余量接纳本项目生活废水。

C.接管水质可行性分析

淮安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为：化学需氧量 400 mg/m³，悬浮物 250 mg/m³，氨氮 35 mg/m³，总磷 5 mg/m³。本项目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污染物浓度均能够达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且接管量较少，对其负荷冲击较小，不会影响污水厂的正常运行，根据该污水处理厂环境影响评价，废水达标排放对受纳水体清安河的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其现有的水质功能类别。

综上，从管网布设、接收水量和接管标准看，本项目所排废水的水质水量均在清安河接纳范围内，不会对污水处理站的处理能力和处理效果造成冲击，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是可行的，依托污水处理厂的污水设施也是可行的，地表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4)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表 7-13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a)	污染物种类 (b)	排放去向 (c)	排放规律 (d)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f)	排放口设置是否满足要求 (g)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e)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 SS NH ₃ -N TP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流量稳定	1	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化粪池	污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置排放口

a 是指产生废水的工艺、工序，或废水类型的名称。

b 指产生的主要污染物类型，以相应排放标准中确定的污染因子为准。

c 包括不外排；排至场内综合污水处理站；直接排入海域；直接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进入城市下水道（再入江河、湖、库）；进入城市下水道（再入沿海海域）；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直接进入污灌农田；进入地渗或蒸发地；进入其他单位；工业废水处理厂；其他（包括回用等）。对于工艺、工序产生的废水，“不外排”指全部在工序内部循环使用，“排至厂内综合污水处理站”指工序废水经处理后排至综合处理站。对于综合污水处理站，“不外排”指全厂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排放。

d 包括连续排放、流量稳定；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但有规律，且不属于周期性规律；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属于冲击性排放；连续排放，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性排放；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稳定；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周期性规律；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但有规律，且不属于非周期性规律；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属于冲击性排放；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性排放。

e 指主要污水处理设施名称，如“综合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处理系统”等。

f 排放口编号可按地方环境管理部门现有编号进行填写或由企业根据国家相关编号进行填写。

g 指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排放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5) 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

表 7-14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a)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污 1#	119.123002	33.600112	240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COD SS NH ₃ -N TP	COD≤50 SS≤10 NH ₃ -N≤5 TP≤0.5

a. 对于排至厂外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排放口，指废水排出厂界处经纬度坐标。

b. 指厂外城镇或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名称，如×××生活污水处理厂、×××化工园区污水处理厂等。

(5)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

表 7-15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新增日排放量/ (t/d)	全厂日排放量/ (t/d)	新增年排放量/ (t/a)	全厂年排放量/ (t/a)	
1	污 1#	COD	300	0.00024	0.00024	0.072	0.072	
		SS	200	0.00016	0.00016	0.048	0.048	
		NH ₃ -N	30	0.000024	0.000024	0.0072	0.0072	
		TP	3	0.0000024	0.0000024	0.00072	0.00072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0.072	
		SS					0.048	
		NH ₃ -N					0.0072	
		TP					0.00072	

3、声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为高速印刷机、自动粘箱机、自动捆绑机、模切机、圆模机和钉箱机等，单台设备噪声值约为 70-85dB(A)，择受噪声影响最大的厂界四周外 1m 作为预测点进行预测，其中，建设项目夜间不进行生产，因此夜间无生产噪声产生。其主要计算情况如下：

(1) 声环境影响预测模式

$$L_X=L_N-L_W-L_S$$

式中：L_X——预测点新增噪声值，dB(A)；

L_N——噪声源噪声值，dB(A)；

L_W——围护结构的隔声量，dB(A)；

L_S——距离衰减值，dB(A)。

厂房墙壁、门窗等围护结构的隔声量主要取决于其单位面积质量 G(kg/m²) 及噪声频率 f(Hz)。

(2) 在环境噪声预测中各噪声源作为点声源处理，故距离衰减值：

$$L_S=20\lg(r/r_0)$$

式中：r——关心点与噪声源合成级点的距离 (m)；

r₀——噪声合成点与噪声源的距离，统一 r₀=1.0m。

(3) 多台相同设备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合成

$$L_{Tp} = L_{pi} + 10\lg n$$

式中：L_{Tp}——多台相同设备在预测点的合成声级，dB(A)；

L_{pi}——单台设备在预测点的噪声值，dB(A)；

n——相同设备数量。

(4) 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关心点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7-16 和表 7-17。

表 7-16 关心点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台等效声级 (dB (A))	所在车间 (工段) 名称	距最近厂界位置 (m)	治理措施	隔声、降噪效果 (dB (A))	排放情况
1	高速印刷机	1	75	生产车间	东厂界 10 米	合理布局 厂房隔声	20	达标排放
2	自动粘箱机	1	75		西厂界 15 米			
3	自动捆绑机	1	70		西厂界 10 米			
4	模切机	4	85		南厂界 10 米			

5	圆模机	1	80		北厂界 10 米	加装 减振垫		
6	钉箱机	2	75		南厂界 10 米			

表 7-17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 dB(A)

测点序号	昼 间				
	贡献值	现状值	叠加影响值	标准值	评价结果
东	43.6	54.9	55.2	≤65	达标
南	45.7	55.5	55.9	≤65	达标
西	45.7	55.2	55.7	≤65	达标
北	39.6	56.0	56.1	≤65	达标
测点序号	夜 间 (*)				
	贡献值	现状值	叠加影响值	标准值	评价结果
东	0	45.8	45.8	≤55	达标
南	0	46.7	46.7	≤55	达标
西	0	46.3	46.3	≤55	达标
北	0	46.0	46.0	≤55	达标

注: (*) 建设项目夜间不进行生产, 因此夜间无生产噪声产生。

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经合理布局厂房隔声加装减振垫和距离衰减后, 对影响最大的北厂界叠加影响值为 56.1 dB (A), 建设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本底值相对较低, 夜间企业不进行生产活动。因此, 可使项目四周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区昼间噪声值≤65dB(A)标准, 夜间不生产。因此, 建设项目噪声源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固废中, 边角料收集后由环卫定期清运, 废包装桶、废抹布委托洪泽蓝天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合理处理。只要加强管理, 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显著影响, 也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见表 7-18。

表 7-18 建设项目固废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主要成分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边角料	一般固废	生产过程	/	/	0.28	环卫清运	环卫部门
2	废抹布	危险废物	仪器清理	/	900-041-49	0.2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洪泽蓝天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	废包装桶		生产过程	/	900-041-49	0.1		

(1) 建设项目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分析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的建设严格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中的要求进行建设, 项目一般固废暂存场所面积

约为 5 m²，可回收固废及时收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运送至指定站点，固废仓库大小能够满足存储要求，生活垃圾能够做到日产日清。

(2) 建设项目危险固废影响分析

本项目设置一个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暂存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固废。

①贮存场所环境影响分析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选址相符性见表 7-19。

表 7-19 选址相符性分析

标准	标准内容	相符性分析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①地质结构稳定，地震烈度不超过 7 度的区域内；②设施底部必须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③应依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确定危险废物集中贮存设施的位置及其与周围人群的距离，并经具有审批权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可作为规划控制的依据；④应避免建在溶洞区或易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入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影响的地区；⑤应建在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以外；⑥应位于居民中心区常年最大风频的下风向。	本项目选址能够达到《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的建设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订单中的要求进行建设，项目危险固废暂存场所面积约为 5 m²，本建设项目建成后危废产生量为 0.3 t/a，贮存期限不超过半年，根据项目周围环境概况，本项目 50 米范围内无居民、学校等敏感目标，因此，项目危险废物在贮存过程中不会对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及环境敏感目标造成影响。

②运输过程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厂内危废产生点距危废暂存间距离较近，危废转运时由专人负责，并配置专用运输工具，轻拿轻放，及时检查容器的破损密封等性能，杜绝危废在厂房内转运产生的散落、泄漏情况，且厂区内地面均采取硬化处理。因此，项目危险废物从厂区内产生环节运输至危险废物暂存间不会对环境产生影响。本项目危险固体废物在包装运输过程中若发生散落、泄漏，有可能对周围的大气、土壤、地下水等造成污染，影响周边环境质量。因此在收集前根据危废的性质选用密封胶桶进行包装，所有的包装容器经过周密检查，按照《关于加强危险废物交换和转移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控[1997]134 号文)的要求对危废进行

包装，并在明显位置处附上危险废物标签，确保其安全性。在装载、运输过程中，配合专业人员做好相关工作，一旦发生散落、遗漏，做好应急工作。

综上所述，项目危险废物在运输过程中不会对环境产生影响。

③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包装桶（HW49）和废抹布（HW49）均为危险废物，项目危险废物废包装、废抹布委托资质单位合理处理。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类别有废抹布（HW49）、废包装桶（HW49），拟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根据《江苏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颁发情况表》，周边有资质单位地址、处置能力及资质类别见表 7-20。

表 7-20 项目周边有资质单位一览表

企业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许可证编号	经营范围	处置能力
洪泽蓝天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淮安市盐化工园区东区	0517-87618333	JS02820OI467-9	染料涂料废物（HW12）、其他废物（HW49）等	14000t/a
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淮阴区淮河东路699号	0517-84810066	JS08040OI551-1	染料涂料废物（HW12）、其他废物（HW49）等	21000t/a

由表 7-20 可知，上述两家家危废处置单位都具备处置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的资质类别与处置能力，且距离本项目较近，建议建设单位优先选择以上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综上，本项目对各类固体废物经采取拟定防治措施后，各类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3）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及经济可行性分析

①存场所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设置“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危废采用具有防腐、防渗功能的塑料袋和密闭桶收集堆放于暂存库，库区地面做防渗，渗透系数小于 10^{-10} cm/s，库区设置相应的警示标识。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相关情况见表 7-21。

表 7-21 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情况一览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相符性
1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厂区南侧	5m ²	单独包装、分开堆存	大于2吨	每3月清理一次	符合
2		废抹布	HW49	900-041-49						

②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危废由有资质单位按照其经营范围的专业运输公司进行运输，运输方式为道路运输。危险废物在运输过程中严格执行《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5年]第9号）中相关规定，运输车辆按照 GB13392 设置车辆标志。该单位在事先必须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和行驶路线，其中包括有效的废物泄漏情况下的应急措施。因此，本项目运输方式是可行的。

③利用或者处置方式的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不在厂区内自行处置。因此本项目危废委托有资质公司处理是可行的。

（4）环境风险评价

针对本项目危险废物在产生、收集、贮存、运输等不同阶段可能发生的泄漏风险事故，应采取以下应急措施：危险废物需采用密闭的暂存方式防止暂存过程中发生泄漏；危废暂存间应建有堵截泄漏的裙角，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的防渗材料建造；危废暂存间应设置防风、防晒、防雨设施；危险废物应及时清运，定期清理；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处置，并按照废物转移联单制度进行管理，防止危险废物与一般固体废物混合收集和处理。

（5）环境管理要求

①将危险废物的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情况纳入生产记录，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和企业内部产生和收集贮存部门危险废物交接制度。

②规范建设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并按照要求设置警告标志。加强对危险废物包装、贮存的管理，对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要确保无破损、泄漏和其他缺陷。危废包装、容器和贮存场所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有关要求张贴标识，详细标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成分与特性。

③严格执行危险废物申报及转移联单制度，危险废物运输应符合危险废物运输污染防治技术规定，禁止将危险废物提供或委托给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等经营活动。

（6）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包装桶和废抹布，企业已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且该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进行设置，危废经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可确保危险废物安全处置。因此，在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危险废物防治措施及管理要求后，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废物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各种废物均得到了有效处理，不会造成二次污染，从

环保角度考虑，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可行。

5、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属于污染影响型，项目位于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准路以北，飞耀路以东，属于工业用地。周边 200m 范围内无敏感目标。因此项目周边土壤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

表 7-25 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

敏感程度	判别依据
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较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不敏感	其他情况

表 7-26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评价工作等级 敏感程度	占地规模	I类			II类			III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 HJ964-2018 附录 A，项目属于III类，项目占地面积属于小型。因此判断本项目不需要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6、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确定本建设项目为“N 轻工 114、印刷；文教、体育、娱乐用品制造；磁材料制品”类，所属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类别为IV类，可不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八、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 效果
大气污染物	有组织	1#排气筒	VOCs	集气罩+15m 高排气筒	达标排放
	无组织	印刷区	VOCs	加强车间通风	
		粘箱区	VOCs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SS NH ₃ -N TP	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管网后进入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清安河	达到接管标准 COD≤300mg/L SS≤200mg/L NH ₃ -N≤30mg/L TP≤3mg/L
电离辐射和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有效处置
	生产过程	边角料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生产过程	废包装桶			
	设备清理	废抹布			
噪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运营期：建设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为高速印刷机、自动粘箱机、自动捆绑机、模切机、圆模机和钉箱机等，单台设备噪声值约为 70-85dB(A)，通过相应的降噪措施和距离衰减后，可使项目四周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即：昼间噪声值≤65dB(A)，夜间不生产。</p>				
其它	——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p>					

表 8-1 污染治理投资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投资额（万元）	进度
废气	1#排气筒	VOCs	集气罩+15m 高排气筒	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6	
	印刷区	VOCs	加强车间通风			
	粘箱区	VOCs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SS NH ₃ -N TP	化粪池	达到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	
噪声	生产车间	/	隔声、减震设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	2	
固废	生产过程和生活办公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仓库	确保不产生二次污染	5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仓库	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标准要求		
绿化	/	/	/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雨污分流， 生活污水通过生活污水接管口接管			规范化设置	5	
环境管理	建立机构、配套设备			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生活污水在淮安区内平衡；废气在淮安区内平衡；固废总量指标为零。				—	—
卫生环境保护距离设置	以印刷区和粘箱区为边界设置 50 m 卫生防护距离				—	—
合计	/				20	—

九、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

1、环境管理

(一)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为了本工程在运营期能更好地执行和遵守国家、省及地方的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及标准，接受地方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环境监督，调整和制订环境规划和目标，进行一切与改善环境有关的管理活动，同时对工程施工及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进行监测、分析，了解工程对环境的影响状况，淮安宜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应设置专职的环境管理人员，配备一名管理人员分管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编入一名技术人员参与项目的环保设施“三同时”管理，同时需负责产生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由于环保工作政策性强，涉及多学科、综合性知识，建议该项目的专职环境管理人员选用具备环保专业知识并有一定工作经验的专业人员担任。

(二) 环境管理制度

(1) 贯彻执行“三同时”制度：设计单位必须将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工程建设单位必须保证防治污染及其它公害的设施与主体工程项目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2) 执行排污申报登记：按照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规定，应及时向当地环境保护部门进行污染物排放申报。经环保部门批准后，方可按分配的指标排放。

(3) 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应建立环保设施定期检查制度和污染治理措施岗位责任制，实行污染治理岗位运行记录制度，以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高效运行。当污染治理设施发生故障时，应及时组织抢修，并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相应措施，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

(4) 建立企业环保档案：企业应对废水处理装置等进行定期监测，建立污染源档案，发现污染物非正常排放，应分析原因并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以控制污染影响的范围和程度。

企业制定严格的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并以扎实的工作保证企业各项环保措施以及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计划在项目运营期得以认真落实，才能有效地控制和减轻污染，保护环境；只有通过规范和约束企业的环境行为，也才能使企业真正实现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走可持续发展的道路。

2、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是环境管理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通过监测掌握生产装置污染物排放规律，

评价净化设施性能，制定控制和治理污染的方案，为贯彻国家和地方有关环保政策、法律、规定、标准等情况提供依据。

(1) 环境监测机构的设置及职责

环境监测计划应有明确的执行实施机构，以便承担建设项目的日常监督监测工作。建议建设单位对专职环保人员进行必要的环境监测和管理工作的培训，以胜任日常的环境监测和管理工作的。因厂区不具备污染物样品实验室分析及条件，监测任务可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

职责：

- ①建立严格可行的环境监测计划及质量保证制度；
- ②定期检查仓库设施运行情况，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 ③对全厂的废水、噪声污染源进行监测，并对监测数据进行综合分析，掌握污染源控制情况及环境质量状况，为决策部门提供污染防治的依据；
- ④建立严格可行的监测质量保证制度，建立健全污染源档案。

(2) 环境监测计划

对项目所有的污染源（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等）情况以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转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监测：

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淮安区污水处理厂，需要对本项目的雨水排放口及污水接管口进行监测，每年监测一次，主要监测项目为 pH、COD、SS、NH₃-N、TP。

废气：无组织废气在厂界及厂界外敏感点布设大气采样监测点，每年监测一次，监测项目为颗粒物。

噪声：对主要生产设备及厂界噪声进行监测，每季度监测一次。

固体废物：对全厂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进行统计，每月统计一次。建设项目环境监测项目一览表见表 9-1。

表 9-1 建设项目环境监测项目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		pH、COD、SS、NH ₃ -N、TP	每年一次
废气	有组织废气	1#排气筒烟道	VOCs	每年一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外上风向 1 处，下风向 2 处		
噪声	厂界外 1m		等效声级	每季度一次（昼间）
固废	—		统计全厂固废量	每月统计一次

十、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建设情况

淮安宜南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7 月 19 日，注册资金 300 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纸箱生产、销售。该公司根据市场需求，结合自身发展需要，拟投资约 50 万元租赁位于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准路以北，飞耀路以东建筑面积为 4300 m² 的空置厂房，项目建成投产后可达到年产 350 万平方米纸质包装箱的生产规模。

2、与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为纸制品水性墨包装印刷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及第 1 号修改单中的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纸和纸板容器制造（C2231）。经查询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正）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中限制类、淘汰类，属于允许类项目，未达到能耗限额；不属于《淮安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8-2020 年版）中限制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同时项目于 2019 年 6 月取得备案（淮管发改审备[2019]87 号），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3、厂址选择与规划的相容性

本项目位于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准路以北，飞耀路以东，项目地为工业用地与淮安经济开发区徐杨片用地规划及功能区划分布图关系见附图 7，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限制或禁止用地项目。因此项目选址符合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用地规划要求。

4、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

根据 2017 年淮安市环境质量报告书，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臭氧均超过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为不达标区。目前相关部门已制定相应的防止措施，稳步推进产能结构调整和优化，狠抓工业大气污染防治，高度重视移动污染源治理，扎实推进扬尘污染长效机制建立，继续抓好秸秆禁燃禁抛和综合利用，高度重视餐饮油烟及烟花爆竹限放工作，坚持环境空气质量周通报制度，严格落实地方各级政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稳步提升，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体系逐步完善。

(2) 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监测厂界昼夜间噪声值分别达到了《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规定的3类标准。

(3) 地表水质量现状

项目纳污水体—清安河水质劣于《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V类水标准。纳污河流清安河作为淮安市主城区的排污河,纳污量增加,无沿途其它河流地表水汇入,自净作用低。目前政府已经制定出相应的整治规划,随着整治规划的逐步落实,清安河水质已逐渐有所改善。

5、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

(1) 废气

根据《关于落实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严格环境影响评价准入的通知》苏环办[2014]104号文要求,“新建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的项目,实行现役源2倍削减替代。项目新增VOCs 0.0384 t/a,由淮安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从境内企业削减总量中2倍替代平衡。

(2) 废水

废水接管量 240 m³/a,其中污染物排放量 COD 0.072 t/a, SS 0.048 t/a, NH₃-N 0.0072 t/a, TP 0.00072 t/a。废水排入外环境量 240 m³/a,其中污染物排放量 COD 0.0012 t/a, SS 0.0024 t/a, NH₃-N 0.0012 t/a, TP 0.000012 t/a。废水总量在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剩余总量中,具体平衡途径以总量平衡方案为准。

(3) 固废

零排放。

6、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大气环境预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气VOCs最大落地浓度 7.2506 μg/m³,占标率 0.60%,出现距离 26 m;符合标准限值要求且占标率较小,对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以印刷区和粘箱区边界为起点,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为道路及周边企业,无居民点及其他环境保护目标,评价建议以后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建设居民区等环境保护目标。

(2)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厂内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接管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清安河，对环境的影响较小。本次评价引用《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关于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预测分析表明，正常状况下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对清安河中 COD 和氨氮水质浓度有一定的改善作用。其中，由于尾水中氨氮浓度与河流现状的相对浓度差大于 COD，在占主导作用的混合稀释后，其对清安河水质的积极影响更为显著。

(3) 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对于噪声源通过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处理，以及合理布局、利用建筑做声屏障，加强企业制度管理，经预测可知最大厂界噪声预测值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①一般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环境影响分析

纸板边角料暂存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区内，不与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等混放。

②危险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a、危险废物收集过程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对各类危险废物按相关要求进行分类收集，根据各类固体废物的相容性、反应性以及包装材料的相容性，选择合适的包装材料进行分类收集，避免危险废物与一般工业固废、生活垃圾等混合，从而避免收集过程二次污染。

b、危险废物贮存过程环境影响分析

1、选址可行性分析：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位于车间西南角，该地区地质结构稳定，地震烈度为 7 度，设施底部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不属于溶洞区或易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如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影响的地区，且项目周边无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等，危废暂存场所周边 100 米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选址可行。

2、贮存能力分析：建设项目拟建危险废物暂存场所一间，占地面积 5m²，可以满足危险废物贮存的要求。

3、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于危废暂存场所暂存过程中，如果密闭、防风措施、防雨措施、防渗等不满足要求，导致对周边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带来污染。

4、危险废物运输过程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由厂区产生环节运输到暂存场所时，可能产生散落、泄漏等，将污染厂内环境空气、土壤、地下水等，由于运输路线位于厂区内，对周边外环境影响的可能性比较小。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厂外运输，运输过程做好密闭措施，按照指定路线运输，并按照相关规范和要求做好运输过程的管理。因此，其对环境的影响在可控范围内。

5、委托利用、处置过程环境影响分析：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类别有废包装桶（HW49）、废抹布（HW49），拟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建议建设单位优先选择以上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因此，在企业严格落实本次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控措施前提下，本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不大，不会产生扰民或其他环境纠纷。

7、环保措施和达标排放可行性

本项目针对污染物产生特点，采取了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达标排放。具体如下：

（1）大气污染物

项目印刷、粘箱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 15 m 高 1#排气筒排放，采取以上措施能够达标排放。

（2）废水污染物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接管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达标排放清安河。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采用合理布局，隔声、种植绿化等措施，厂界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弃物本项目产生废包装桶、废抹布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生活垃圾、纸板边角料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固废实现零排放，从环保角度考虑，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可行。

二、对策和建议

1、建设单位设立专门的环保管理部门，要求严格执行“三同时”。

2、要求加强消防管理，避免火灾及次生灾害的发生；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转管理与维护。

通过对本项目的环评评价后认为：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选址于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准路以北，飞耀路以东，符合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徐杨片区用地

规划要求；建设单位在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与建议，对预期产生的主要污染物采取切实可行的污染治理措施，确保实现达标排放，最大限度减小对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论证，在拟建地址建设是可行的。

污染物排放清单

工程组成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建筑面积约 4300 m ²				
	公用工程		给水		300 t/a				
			排水		240 t/a				
			供电		5 万千瓦时/年				
			绿化		依托现有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位于一层北侧, 250 m ²				
			半成品仓库		位于一层南侧, 750 m ²				
			成品仓库		位于二层, 2400 m ²				
	环保工程		废气	有组织		集气罩+15m 排气筒			
				无组织		加强车间通风			
污水接管口			依托现有, 规范化设置						
化粪池			依托现有, 约 5 m ³ /d						
雨污管网			依托现有						
固废暂存场			新建 5 m ²						
危废贮存场			新建 5 m ²						
噪声治理			降噪量 20 dB (A)						
原辅料组分要求		本项目原辅料组分见表 1.1-1							
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及主要运行参数		类别	污染源	拟采取环保措施	主要运行参数				
		废气	印刷废气	集气罩+15 m 排气筒	1000 m ³ /h				
			粘箱废气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实现达标排放				
		噪声	设备	隔声、消声	减少 20 dB (A)				
		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5 m ²				
			纸板边角料						
			废抹布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危废暂存场所 5 m ²				
			废包装桶						
排放污染物种类浓度和总量		种类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接管总量 t/a	环境排放 总量 t/a		
		废气	有组织	1#排气筒	VOCs	16	/	0.0384	
				印刷区	VOCs	/	/	0.0036	
			粘箱区	VOCs	/	/	0.006		
				废水	生活 废水	职工 生活	废水量 240m ³ /a		
							污染物 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COD	300				0.072	0.012	
		SS	200				0.048	0.0024	
		NH ₃ -N	30				0.0072	0.0012	
		TP	3	0.00072	0.00012				
污染物排放分时段要求		废气：工作日昼间持续排放；噪声：工作日昼间持续排放。							
排污口信息		项目已经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文）的要求，设置便于采集监测样品、便于监测计量的取样口。							
执行的环境标准		1、质量标准 （1）大气：基本污染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的二级标准，VOCs 参照执行 HJ2.2-2018 附录 D 中 TVOC 有关标准。 （2）声环境：厂界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							

	<p>准</p> <p>(3) 水环境：清安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中V类标准。</p> <p>2、排放标准</p> <p>(1) 废气：本项目产生的 VOCs 有组织排放执行天津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中表2印刷与包装印刷行业标准，无组织排放参照执行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5“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附录A表A.1“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p> <p>(2) 噪声：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p> <p>(3) 废水：排放执行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A标准，尾水排入清安河</p> <p>(4) 固废：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储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相关规定；固体废物属性鉴别执行《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相关规定。项目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规定，危险废物属性鉴别执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07)。</p>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制定各岗位工艺安全措施和安全操作规程。并教育职工严格执行，应做到：建立完整的工艺规程和作法，工艺规程中除了考虑正常操作外，还应考虑异常情况操作处理及紧急事故处理的安全措施和设施；严格控制各单元反应的工艺指标，要尽可能采取具体的防范措施，防止工艺指标的失控，加强日常管理。</p>																											
环境监测计划	<p>污染源监测计划：</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43 1137 1385 1518"> <thead> <tr> <th>种类</th> <th>监测因子</th> <th colspan="2">监测点位</th> <th>监测频次</th> </tr> </thead> <tbody> <tr> <td>废水</td> <td>pH、COD、SS、NH₃-N、TP</td> <td colspan="2">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td> <td>每年一次</td> </tr> <tr> <td rowspan="2">废气</td> <td rowspan="2">VOCs</td> <td>有组织</td> <td>1#排气筒烟道</td> <td rowspan="2">每年一次</td> </tr> <tr> <td>无组织</td> <td>厂界外上风向1处，下风向2处</td> </tr> <tr> <td>噪声</td> <td>等效声级</td> <td colspan="2">厂界外1m</td> <td>每季度一次(昼间)</td> </tr> <tr> <td>固废</td> <td>统计全厂固废量</td> <td colspan="2">—</td> <td>每月统计一次</td> </tr> </tbody> </table>	种类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废水	pH、COD、SS、NH ₃ -N、TP	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		每年一次	废气	VOCs	有组织	1#排气筒烟道	每年一次	无组织	厂界外上风向1处，下风向2处	噪声	等效声级	厂界外1m		每季度一次(昼间)	固废	统计全厂固废量	—		每月统计一次
种类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废水	pH、COD、SS、NH ₃ -N、TP	雨水排放口、污水接管口		每年一次																								
废气	VOCs	有组织	1#排气筒烟道	每年一次																								
		无组织	厂界外上风向1处，下风向2处																									
噪声	等效声级	厂界外1m		每季度一次(昼间)																								
固废	统计全厂固废量	—		每月统计一次																								
应公开信息内容	<p>(1) 基础信息，包括单位名称、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生产地址、联系方式，以及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p> <p>(2) 排污信息，包括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情况，以及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p> <p>(3)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p> <p>(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公开方式：厂内设置资料索取点</p>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